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00692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1555053617547。2、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。(1080069257_Attach000.jpg、1080069257_Attach0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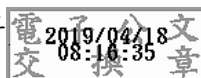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之報名訊息，請教師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8年4月8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800495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謹訂於108年8月31日(星期六)與9月8日(星期日)兩梯次舉行，報名期間自108年4月1日(星期一)9時起至5月31日(星期五)17時止。
- 三、各項訊息均公告於「108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。
- 四、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函及簡章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8/04/18



1080002166